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1090
聯絡人：顏婉虹
電 話：04-37061375

受文者：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363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36359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函轉本署補助亞洲大學中亞聯大網路成癮防治中心辦理
「青少年幸福不迷網：無網路住宿心理營隊」與「一梯次
幸福家庭工作坊」活動計畫1份，請貴校輔導老師或導師
轉知家長，若有需求可上網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亞洲大學109年10月30日亞洲網癮（防）字第
109001343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詳細資訊如次：

（一）活動名稱及時間：

1、青少年幸福不迷網八天七夜無網路住宿心理營隊：110
年1月30日（星期六）至2月6日（星期六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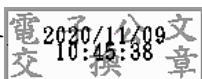
2、幸福家庭工作坊：110年3月6日（星期六）。

（二）活動地點：亞洲大學（臺中市霧峰區柳豐路500號）。

三、如有疑問，請逕洽亞洲大學中亞聯大網路成癮防治中心高
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4-23323456分機3606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亞洲大學、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